

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20240240
确认书号：

甲方（采购人）：浙江省公安厅（本级）

乙方（供应商）：杭州诚泰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中心关于项目编号为 ZZCG2024P-GK-141 的（浙江省公安厅 2024 年度厅机关应急物资采购项目标项 2）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项目内容及合同价格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数量 单位	单价	金额
便携式 X 光机	兴佰瑞光	SR 6S	2	个	190000.00	380000.00
便携式痕量爆炸物 探测仪	金士盾	STAR-ESI 型	2	个	110000.00	220000.00
约束毯	威盾	YST-WD16 型	50	个	350.00	17500.00
不锈钢立柱式警戒 带	薪万煌	U 型一体式 滚轮	100	个	350.00	35000.00
普通警戒带	警眼	警戒带	50	卷	50.00	2500.00
立柱	警眼	立柱	50	个	60.00	3000.00
穿越机侦测反制设 备	汇-云眸	汇-云眸 FPV	1	个	90000.00	90000.00
内穿式防弹衣	神盾	FDY2R-SD 31	15	件	3500.00	52500.00
便携式臂盾	新仁通	XRT-BD22 02	50	件	780.00	39000.00
合 计			839500.00			
合同总价大写：捌拾叁万玖仟伍佰元整					小写：¥839500.00	

注：1.项目具体技术需求及采购人地址等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询标记录。

2.以上合同总价包含项目达到预期使用效果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项目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三、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四、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五、转包或分包

不允许转包。

允许分包部分 _____ / _____。

如乙方将项目转包或将不允许分包部分就行了分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六、质保期和履约保证金

1.质保期 3 年。（自项目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计）

2.履约保证金：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后向甲方指定账户交纳合同总价的 1%（8395.00 元）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交至采购人处，缴纳方式：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项目终验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七、项目工期及实施地点

1.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一个月内供货至甲方指定地点。

2.实施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八、货款支付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且收到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40%，项目终验合格且通过决算审计后支付合同尾款，并开具相应金额发票。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发票，结合验收情况，验收合格的，在 15 日内将采购资金支付到乙方约定账户。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质保期：质保期 3 年。

2、在质保期内如发现质量问题，实行包修、包换、包退，直至产品符合质量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为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正品，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的外观和内在质量都无任何问题。如质量出现问题，乙方负责“三包”，费用由乙方负责。

3、质保期内均提供 7*24 免费保修和技术服务，电话立即响应，在 2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修理、更换或退货，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不能在 24 小时内解决，则提供同等性能、同等配置的货物替换。

4、乙方负责根据实际需要提供操作人员的使用培训，提供技术咨询，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支付。

十一、调试和验收

1.甲方根据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对货物有异议，甲方有权当场拒收。如果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货物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并由甲乙双方共同盖章后方可生效。

3.甲方有权对货物抽样并送交法定质量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经检测，货物质量不符合技术要求和质量标准的，检测费用由中标方承担，甲方有权退货；产品经检测合格的，检验费用由甲方支付。

4.乙方投标样品，待验收通过后归还。

十二、货物包装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其包装参考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印发的《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文件）。提倡供应商优先采购绿色包装产品、绿色物流配送服务以及循环利用产品。

十三、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验收项目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项目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项目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

乙方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甲方单方解除合同的，乙方违约责任按本条第 3 款约定执行。

5.解除合同应按《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暂行办法》向财政备案。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五、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甲、乙两方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双方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5.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6.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两份。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24 年 11 月 22 日



乙方（盖章）：杭州诚泰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1180号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城站支行

开户帐号：1202027719800199097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